立法會CB(2)1451/12-13(02)號文件



等奶飲品食品業職工會

Dairy Products Beverage & Food Industries Employees Union

香港灣仔洛克道 368 至 374 號百玲大廈二樓 電話:28329181 傳真:28340586

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

主席、各位主法會議員

有關檢討小販政策的意見

本會強烈要求有關政府部門檢討小販政策,清晰權責之分。自從 2010 年及 2011 年花園街兩次嚴重火災後,政府為避免火災再次發生,已經開始調整小販政策。 縱合上述情況,本會提出以下的意見:

- 一. 2009 年立法會議員順應民意及社會集體回憶,通過要求食環署發出牌照給中環售賣香煙售賣員,時間最長的一檔從 1925 年開始售賣香煙,售賣香煙有八十多年歷史。食環署從 2010 年 5 月開始,發牌給中環八檔售賣煙香煙牌照給檔主。但很可惜,食環署擅自修改小販固定檔位政策,沒有得到立法會通過修改有關條文,食環署自把自為,同社會集體回憶意念背道而馳,意圖陰乾售賣香煙小販行業。本會希望立法會議員正視這問題,促使食環署回復小販固定檔位原有政策,使檔主直屬可多次繼承檔主牌照或助手可繼承檔主牌照。
- 二.旅遊業是香港四大經濟之柱之一,服務於本港市民和旅遊人士的流動雪糕販賣員。多年前本會提出要求食環署從新發出 100 個冰凍甜點流動小販牌照,(即是流動雪糕牌)創造本土就業,當時獲得立法會議員同意,食環署負責人說一次過發出 100 個流動雪糕可能會引至影響環境衛生,交通及行人,先發 60 個牌照,發出 60 牌照後再檢討,再發餘下 40 個流動牌照。現時食環署已發了 60 個流動雪糕牌照。本會提出希有關政府部門檢討流動雪糕牌照,促使食環署再發放餘下的 40 個流動雪糕牌照,方便本港市民及旅遊人士,創造就業機會。
- 三. 自從 2010 年及 2011 年花園街兩次嚴重火災後,對目前本港固定檔位,搭建、用料、檔位大小,都需要成立工作小組檢討及跟進,環視本港鄰近國家及地區,政府使到市民及旅遊人士,販商成為一個價廉物美購物點,小本創業,保留文化藝術及保留特式小食文化地區,政府扶持他們。從排檔設計、環境衛生、市容、交通、營業時間,各方面管理得很好,既創造就業、繁榮經濟,旅遊人士一個好去處。本港應向他們取經,可創造就業,繁榮經濟,可成為旅遊人士購物的景點。目前,本港做法就是怎樣去取締他們,從早前報章報導,目前食環署的做法是否很好的方法嗎?值得商確。

牛奶飲品食品業職工會 主席 : 張志雄 2013年6月21日

94%

20-JUN-2013 17:03